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18410620242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八家户地区人民检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虫可洁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沙依巴克区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新疆虫可洁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新疆虫可洁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新疆虫可洁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灭害服务 灭鼠灭蟑 螂 灭蚊蝇 灭蚂蚁 咨询服务 环境消杀 服务 建筑物清洁服 务	-	-	品牌:	1	项	1000.00	1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红十月西二区5栋1A
商铺

电话：

电话：18599097866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建行乌鲁木齐扬子江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6505016162480000178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